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600106

2012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
三、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
五、 董事会报告.....	8
六、 重要事项.....	111
七、 财务会计报告.....	20
八、 备查文件目录.....	42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江津
公司行政负责人姓名	陈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但晓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黄兴家

公司负责人江津、公司行政负责人陈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但晓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兴家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重庆路桥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chongqing road & bridge co.,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r&b
公司法定代表人	江津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漫	刘爽朗
联系地址	重庆南坪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龙路 11 号	重庆南坪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龙路 11 号
电话	02362803632	02362803632
传真	02362909387	02362909387
电子信箱	cqrb@cqrb.com.cn	cqrb@cqrb.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重庆南坪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龙路 1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060
办公地址	重庆南坪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龙路 1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06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cqrb.com.cn
电子信箱	cqrb@cqrb.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投资管理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重庆路桥	600106	无

(六)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7 年 6 月 13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重庆市渝中区上清寺路 112 号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2 年 9 月 29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重庆南坪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龙路 11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渝直 500000000003814
	税务登记号码	50090220285694X
	组织机构代码	20285694-X

(七)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5,327,742,621.21	5,638,047,913.49	-5.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957,426,898.34	1,886,423,206.02	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1564	2.0781	3.77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107,683,358.41	55,337,393.49	94.59
利润总额	107,669,414.29	55,663,079.55	9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812,243.80	55,221,974.33	8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943,178.78	46,631,756.01	67.1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144	0.0608	88.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859	0.0514	67.12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144	0.0608	88.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0	3.53	增加 1.87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1,522.49	-57,045,574.64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047	-0.0628	不适用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740,479.6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5,707,658.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44.12
所得税影响额	-4,565,129.12
合计	25,869,065.02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453,871,000	100	204,241,950	249,629,050		453,871,000	907,742,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53,871,000	100	204,241,950	249,629,050		453,871,000	907,742,000	1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12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 2012 年 3 月 1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1、公司 2011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1 年年末股本总数 453,871,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 0.7 元(含税，即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7 元)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177.097 万元，并按每 10 股送 4.5 股（即每股送 0.45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送股，共送股 20,424.195 万股，本年净利润结余 8,398.25 万元作为未分配利润，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 2011 年年末股本总数 453,871,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5.5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24,962.905 万股。实施完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总股本增加 453,871,000 股，为 907,742,000 股。

2、公司 2011 年利润分配工作于 2012 年 4 月 27 日全部完成。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9,852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境内非	14.98	135,964,732	67,982,366	0	无	

	国有法人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9	126,119,218	63,059,609	0	无
吕伟光	未知	0.25	2,286,000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未知	0.23	2,124,476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2	2,017,534		0	未知
昆明盈鑫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未知	0.22	2,000,000		0	未知
陈星焯	未知	0.22	1,979,922		0	未知
卢志勤	未知	0.20	1,860,000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未知	0.16	1,477,246		0	未知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0.16	1,456,406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35,964,732	人民币普通股 135,964,732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6,119,218	人民币普通股 126,119,218
吕伟光	2,28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6,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124,476	人民币普通股 2,124,476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534	人民币普通股 2,017,534
昆明盈鑫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陈星烨	1,979,922	人民币普通股 1,979,922
卢志勤	1,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477,246	人民币普通股 1,477,246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456,406	人民币普通股 1,456,40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上述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中，公司第二大股东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公司第二大股东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第二大股东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七个股东中重庆新纪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股东重庆置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股东重庆希格玛海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与股东重庆新天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同为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公司第一、第二大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之外，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张漫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6,163	16,163		32,326	公司实施 2011 年利润分配
何淑美	监事（已离任）	16,163	16,163		32,326	公司实施 2011 年利润分配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漫、监事何淑美（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完成监事会换届，何淑美已不再担任监事职务）所持公司股份为公司上市时的内部职工股；除此之外其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完成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会议以累积投票制选举江津、陈志勇、李世成、吕维、赵雪梅、董尚可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蒋亚苏、陈青、耿利航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以累积投票制选举郭锋超、刘影、蒋文烈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与公司 201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许瑞、黄兴家两名职工监事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选举江津为公司董事长；选举江津（主任委员）、陈志勇、陈青（独董）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选举蒋亚苏（独董，主任委员）、李世成、吕维、耿利航（独董）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选举陈青（独董，主任委员）、陈志勇、吕维、耿利航（独董）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选举耿利航（独董，主任委员）、陈志勇、赵雪梅、陈青（独董）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聘任陈志勇为公司总经理，张漫、张志华、曾辉、但晓敏为公司副总经理，但晓敏为财务总监；聘任张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3、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在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选举许瑞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五、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098.45 万元，其中：路桥收费收入 15,642.58 万元；工程建设实现收入 390.36 万元，实现营业利润 10,768.34 万元，比去年增长 94.59%；实现净利润 10,381.22 万元，比去年增长 87.99%；每股收益 0.1144 元/股。公司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增持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等投资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①工程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北山紫园工程”项目自 2011 年 4 月开工以来，完成情况如下：土建工程：信息中心已完成墙体施工及屋面钢结构屋架安装；公寓 2 号和 3 号楼中 2 号楼墙体完成 14 层，3 号楼完成墙体 12 层；安装工程：车库消防水电系统、暖通风管完成，给排水完成近一半工程量；信息中心消防水电系统完成三分之一，暖通、给排水完成约四分之一；2、3 号公寓楼消防、暖通、水电完成预留预埋。受重庆市公安局方面情况变化的影响，工程整体情况比计划稍有滞后。截止报告期末，项目已投入资金 26,849.56 万元。

②"四桥一路"维护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对所属四桥一路设施日常维护正常进行,并重点针对汛期来临对四桥排水设施及边坡、堡坎安全状况进行了检查,确保大桥安全健康运行。报告期内,公司还对长江石板坡大桥、嘉陵江石门大桥、嘉陵江嘉华大桥的排水、照明系统进行了维护,对桥墩支座等进行了重点检测。

根据公司与市政府签订的协议,牛角沱嘉陵江大桥收费期限于2010年12月届满,公司就资产置换问题同重庆市有关部门进行了多次沟通和讨论,双方存在一些分歧,公司目前正在搜集该桥建设时的相关资料,并与有关部门积极协商置换方案。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过桥费	46,456,900.00	12,543,496.53	73.00		-8.51	增加 2.51 个百分点
嘉华大桥 BOT 项目	78,205,788.93	3,285,216.13	95.80	0.09	37.62	减少 1.15 个百分点
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 BOT 项目	31,763,102.76		100.00	10.72		
工程收入	3,903,577.66	3,870,874.66	0.84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重庆市内	160,984,481.35	4.81

3、 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适用投资收益占净利润 10%以上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净利润	参股公司贡献的投资收益	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重(%)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渝涪高速的经营、管理	138,478,421.03	45,697,878.94	44.02

4、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增减额	增减原因

货币资金	54,757.89	85,818.63	-31,060.74	主要系支付股权转让款所致
应收账款	14,916.28	9,420.44	5,495.84	主要系收款时间性差异所致
其他应收款	1,526.93	1,182.88	344.05	主要系支付北山紫园项目农民工保证金所致
存货	26,849.56	21,810.00	5,039.56	主要系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000.00	29,038.67	-12,038.67	主要系收回部分委托贷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06.55	882.70	-376.15	主要系上年员工经济责任考核奖励在本期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493.40	2,188.37	-1,694.97	主要系本期缴纳税金所致
其他应付款	973.42	26,066.77	-25,093.35	主要系本期支付股权转让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50.00	31,800.00	-26,750.00	主要系偿还到期借款所致
实收资本	90,774.20	45,387.10	45,387.10	系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未分配利润送股所致
资本公积	7,482.84	32,549.50	-25,066.66	主要系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未分配利润	75,738.07	88,958.13	-13,220.06	主要系本期未分配利润送股所致

(2) 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原因
营业成本	1,970.07	1,609.78	360.29	主要系工程成本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72.76	815.20	-442.44	主要系应收款项减少，计提坏账准备相应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8,416.40	4,033.87	4,382.53	主要系持有渝涪公司股权比例增加，收益相应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385.72	44.11	341.61	主要系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3) 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15	-5,704.56	6,132.71	主要系本期项目投入比上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60.73	20,636.90	-29,597.63	主要系本期支付股权转让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28.16	-55,148.54	32,620.38	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金额比上期偿还金额减少所致

5、公司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

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①公路、桥梁收费经营权有收费期限的限制，收费期结束后，如果没有新的项目替代，将在一定程度影响公司的经营收益。公司所属嘉陵江牛角沱大桥收费权于2010年底到期，长江石板坡大桥、嘉陵江石门大桥的收费权也将分别于2016年和2021年到期，都将面临收费到期的置换问题，处理不好将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②在工程总承包方面，虽然公司是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壹级资质的大型基础设施建设企业，但行业竞争激烈，且公司没有自己的施工队伍和机械设备，在此方面处于劣势地位。

对策:

①在路桥经营业务方面公司除积极与市政府就置换资产事宜进行沟通外,还将大力投资其他经营收费项目,加强经营性基础设施项目的储备,并适时涉足其他行业,尝试多元化经营,分散公司过度集中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风险,确保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能力。

②由于公司路桥收费业务收入稳定,现金流良好,这些优势有利于公司继续承接大型基础设施类工程,同时公司还通过不断加强施工过程的科学化管理,大力培养自己的技术人员,在施工中提倡和运用新技术、新工艺,降低工程承包费用,提高工程承包的收益。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北山紫园项目	41,700.00	结构施工完成;安装工程:车库消防水电系统、暖通风管完成,给排水完成近二分之一;1#楼消防水电系统完成三分之一,暖通、给排水完成约四分之一;2、3号公寓楼消防、暖通、水电完成预留预埋。	不确定(和房地产市场状况密切相关)
合计	41,700.00	/	/

(四)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1、《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最近三年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2、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1年年末股本总数453,871,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0.7元(含税,即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7元)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177.097万元,并按每10股送4.5股(即每股送0.45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送股,共送股20,424.195万股,本年净利润结余8,398.25万元作为未分配利润,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2011年年末股本总数453,871,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5.5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24,962.905万股。实施完成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总股本增加453,871,000股,为907,742,000股。公司2011年利润分配工作于2012年4月27日全部完成。

六、 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上

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董事、监事、独立董事工作勤勉尽责，公司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忠实履行职务，很好地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1 年年末股本总数 453,871,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 0.7 元(含税，即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7 元)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177.097 万元，并按每 10 股送 4.5 股（即每股送 0.45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送股，共送股 20,424.195 万股，本年净利润结余 8,398.25 万元作为未分配利润，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 2011 年年末股本总数 453,871,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5.5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24,962.905 万股。实施完成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公司总股本增加 453,871,000 股，为 907,742,000 股。

2012 年 4 月 18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路桥 2011 年度分配及转增股本实施公告》，2012 年 4 月 27 日，公司 2011 年年度利润分配工作按计划全面完成。

(三)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 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持有数量 (股)	期末账面价值 (元)	占期末证券投资比例 (%)	报告期损益 (元)
1	基金	560005	益民多利	18,000,000.00	18,080,847.58	18,484,050.48	61.21	363,425.03
2	基金	560001	益民货币	11,000,000.00	11,336,207.15	11,411,283.89	37.79	146,035.01
3	基金	519110	浦银价值	400,000.00	395,328.92	300,054.65	0.99	15,022.50
4	基金	070008	嘉实货币	2,232.85	3,834.45	3,840.07	0.01	89.37
合计				29,402,232.85	/	30,199,229.09	100	524,571.91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369	西南证券	10,000,000.00	0.10	26,589,142.71	11,858,448.97	-1,037,584.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认购
合计		10,000,000.00	/	26,589,142.71	11,858,448.97	-1,037,584.48	/	/

3、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71,339,698	8.48	200,000,000.00	8,566,984.90		长期股权投资	认购
合计	200,000,000.00	171,339,698	/	200,000,000.00	8,566,984.90		/	/

(六) 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

方					的企业合并)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1年10月10日	50,840	3,258.35	2,146.42	是	评估作价	是	是	19.93	控股股东

(七)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股权转让	收购股权	评估作价	37,165.41	50,840.00	50,840.00		货币方式	

2、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 接受担保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控股”)为公司短期借款 5,000 万元,以及长期借款 15,900 万元提供了保证担保。

(2) 受让股权

2011 年度,公司受让了国信控股持有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5%的股权,情况

详见附注九、4。

(3) 购买基金

2010 年，公司投资 1,800 万元购买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益民多利债券型基金”，投资 1,100 万元购买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益民货币基金”。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上述基金的公允价值为 2,989.53 万元。

(4) 信托资金

2011 年 12 月，公司与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重庆信托（XT）字第 1101168-032、33、34 号《宜居重庆 1 号·巴南李家沱片区保障房建设项目集合资金信托合同》，合同约定：信托期限分别为一年、两年、两年零六个月，信托资金用于向重庆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放信托贷款，信托年收益率分别为 9%、9.3%、9.5%。公司 2011 年共投入此项信托资金 2,968 万元。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上述信托资金尚未到期。

(八)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担保事项。

3、 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资金来源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平安信	2,337.92	2011 年 9 月	2012 年 12	固定收			是		否	否	

托		27 日	月 26 日	益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00.00	2011 年 12 月 16 日	2012 年 12 月 16 日	固定收益			是		是	否	控股股东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600.00	2011 年 12 月 16 日	2013 年 12 月 16 日	固定收益			是		是	否	控股股东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68.00	2011 年 12 月 16 日	2014 年 6 月 16 日	固定收益			是		是	否	控股股东
西藏信托	9,329.41	2012 年 1 月 11 日	2012 年 3 月 29 日	固定收益	9,329.41	125.71	是		否	否	
中信银行	9,800.00	2012 年 1 月 18 日	2012 年 2 月 22 日	固定收益	9,800.00	70.07	是		否	否	
东	9,900.00	2012	2012	固	9,900.00	71.47	是		否	否	

亚 银 行		年 4 月 5 日	年 5 月 22 日	定 收 益							
东 亚 银 行	9,900.00	2012 年 5 月 22 日	2012 年 6 月 29 日	固 定 收 益	9,900.00	52.25	是		否	否	
交 通 银 行	8,000.00	2012 年 6 月 1 日	2012 年 6 月 14 日	固 定 收 益	8,000.00	10.43	是		否	否	
工 商 银 行	2,000.00	2012 年 6 月 5 日	2012 年 6 月 13 日	固 定 收 益	2,000.00	1.23	是		否	否	
工 商 银 行	2,000.00	2012 年 6 月 15 日	2012 年 6 月 27 日	固 定 收 益	2,000.00	1.23	是		否	否	
合 计	56,235.33	/	/	/	50,929.41	332.39	/		/	/	/
逾期末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2) 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 方名 称	委托 贷款 金额	贷款期限	贷 款 利 率	是 否 逾 期	是 否 关 联 交 易	是 否 展 期	是 否 涉 诉	资 金 来 源 是 否 为 募 集 资 金	关 联 关 系	预 期 收 益	投 资 盈 亏
广 西 合 山 煤 业 有 限 公 司	17,000	2011-12-28 至 2013-6-27	12	否	否	否	否	否		3678	3678

2012年6月29日,公司收回广西合山煤业有限公司委托贷款1.2亿元,7月9日收回850万元,截止报告披露日,公司向广西合山煤业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余额为1.615亿元。

4、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九)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本报告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上市公司、控投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

公司收购国信控股持有的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5%的股权。

由于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且以收益现值法对相关资产予以评估并作为定价参考依据，故国信控股向公司作如下承诺：如重庆路桥收购该股权后，对此次收购的渝涪高速股权在未来 3 年内计提大额减值准备，或渝涪高速在未来 3 年内计提大额减值准备，国信控股将以现金方式补偿给公司。

(十)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	---

(十一)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二)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三)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重庆路桥 2011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上海证券报》B21,《中国证券报》B015	2012 年 1 月 5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公告	《上海证券报》B21,《中国证券报》B015	2012 年 1 月 5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上海证券报》B75,《中国证券报》A28	2012 年 1 月 18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23,《中国证券报》B006	2012 年 2 月 4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B7,《中国证券报》B026	2012 年 2 月 10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7,《中国证券报》B026	2012 年 2 月 10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关于实际	《上海证券报》B20,《中	2012 年 3 月 2	www.sse.com.cn

控制人情况的补充公告	国证券报》A35	日	
重庆路桥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37,《中国证券报》B006	2012 年 3 月 10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57,《中国证券报》B023	2012 年 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 2011 年度分配及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上海证券报》B84,《中国证券报》B086	2012 年 4 月 18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43,《中国证券报》B003	2012 年 5 月 4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B43,《中国证券报》B003	2012 年 5 月 4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43,《中国证券报》B003	2012 年 5 月 4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15,《中国证券报》B022	2012 年 5 月 23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15,《中国证券报》B022	2012 年 5 月 23 日	www.sse.com.cn
重庆路桥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15,《中国证券报》B022	2012 年 5 月 23 日	www.sse.com.cn

七、财务会计报告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一）	547,578,927.62	858,186,335.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二）	30,199,229.09	29,674,657.18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四、（三）	149,162,798.11	94,204,439.07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四）	15,269,258.68	11,828,798.05
存货	四、（五）	268,495,630.34	218,099,994.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四、（六）	2,269,948.00	2,269,948.00
流动资产合计		1,012,975,791.84	1,214,264,172.4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七）	79,648,342.71	83,386,522.99
持有至到期投资	四、（八）	170,000,000.00	290,386,666.67
长期应收款	四、（九）	2,400,273,327.27	2,423,455,257.54
长期股权投资	四、（十一）	1,228,281,810.52	1,182,797,548.2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四、（十二）	375,682,099.24	382,636,502.6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四、（十三）	489,950.56	582,639.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四、（十四）	43,902,737.54	44,403,524.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四、（十五）	1,149,832.38	1,317,985.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十六）	2,429,760.71	1,908,124.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十八)	12,908,968.44	12,908,968.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14,766,829.37	4,423,783,741.01
资产总计		5,327,742,621.21	5,638,047,913.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二十)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四、(二十一)	82,055,228.00	85,844,299.66
预收款项	四、(二十二)	113,497,400.00	113,497,400.00
应付职工薪酬	四、(二十三)	5,065,468.29	8,827,001.59
应交税费	四、(二十四)	4,934,020.27	21,883,710.73
应付利息	四、(二十五)	5,602,796.21	5,837,780.9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四、(二十六)	9,734,239.65	260,667,673.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四、(二十七)	50,500,000.00	318,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1,389,152.42	864,557,866.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二十八)	3,016,830,000.00	2,857,83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十六)	32,096,570.45	29,236,840.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48,926,570.45	2,887,066,840.67
负债合计		3,370,315,722.87	3,751,624,707.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四、(二十九)	907,742,000.00	453,871,000.00
资本公积	四、(三十)	74,828,356.92	325,494,988.4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四、(三十一)	217,475,877.56	217,475,877.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四、(三十二)	757,380,663.86	889,581,340.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57,426,898.34	1,886,423,206.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27,742,621.21	5,638,047,913.49

法定代表人：江津 公司行政负责人：陈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但晓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兴家

利润表

编制单位：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6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三十三)	160,984,481.35	153,590,726.93
减：营业成本	四、(三十三)	19,700,732.32	16,097,789.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三十四)	9,617,069.58	9,210,307.0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四、(三十五)	7,321,837.90	8,268,314.56
财务费用	四、(三十六)	97,622,484.30	96,868,173.80
资产减值损失	四、(三十七)	3,727,584.24	8,152,019.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三十八)	524,571.91	4,543.90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四、(三十九)	84,164,013.49	40,338,726.76
其中：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484,262.24	21,601,678.9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07,683,358.41	55,337,393.49
加：营业外收入	四、(四十)	406.28	326,072.56
减：营业外支出	四、(四十一)	14,350.40	386.50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386.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107,669,414.29	55,663,079.5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四十二)	3,857,170.49	441,105.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03,812,243.80	55,221,974.33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四、(四十三)	0.1144	0.06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四、(四十三)	0.1144	0.0608
六、其他综合收益	四、(四十四)	5,994,899.55	2,474,35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9,807,143.35	57,696,324.33

法定代表人：江津 公司行政负责人：陈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但晓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兴家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6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568,912.00	176,770,946.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四十五)	6,870,939.86	2,626,272.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439,851.86	179,397,218.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382,743.99	184,632,392.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12,181.92	15,198,451.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466,420.00	33,751,311.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四十五)	6,796,983.46	2,860,637.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158,329.37	236,442,79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1,522.49	-57,045,574.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2,843,259.19	411,225,439.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965,466.68	12,373,769.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四十五)	3,363,119.07	5,538,777.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4,171,844.94	429,137,986.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5,045.00	1,105,791.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3,494,137.03	220,564,578.3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8,60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3,779,182.03	222,768,974.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607,337.09	206,369,011.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7,500,000.00	448,3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781,593.61	103,125,379.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281,593.61	551,485,379.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281,593.61	-551,485,379.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607,408.21	-402,161,942.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		858,186,335.83	1,037,409,848.88

等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578,927.62	635,247,906.86

法定代表人：江津 公司行政负责人：陈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但晓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兴家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6 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3,871,000.00	325,494,988.40			217,475,877.56		889,581,340.06	1,886,423,206.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53,871,000.00	325,494,988.40			217,475,877.56		889,581,340.06	1,886,423,206.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3,871,000.00	-250,666,631.48					-132,200,676.20	71,003,692.32
（一）净利润							103,812,243.80	103,812,243.80
（二）其他综合收益		-1,037,581.48						-1,037,581.48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37,581.48					103,812,243.80	102,774,662.3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04,241,950.00						-236,012,920.00	-31,770,97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204,241,950.00						-236,012,920.00	-31,770,97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249,629,050.00	-249,629,050.00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49,629,050.00	-249,629,050.00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907,742,000.00	74,828,356.92			217,475,877.56		757,380,663.86	1,957,426,898.34

法定代表人：江津 公司行政负责人：陈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但晓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兴家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453,871,000.00	332,978,388.40			181,920,832.79		624,807,911.49	1,593,578,132.68

法定代表人：江津 公司行政负责人：陈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但晓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兴家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概况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以《重府函[1997]21 号文批复同意》，由重庆市大桥建设总公司独家发起采用募集方式成立，于 1997 年 6 月发行 9,000 万股社会公众股。同年 6 月 18 日，“重庆路桥”在上交所上市。1999 年公司国家股原持有者重庆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将持有的本公司国家股授权由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持有。

2005 年 10 月 14 日，经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由公司股东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向流通股股东送股的方式支付对价，即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支付的 3.8 股股份。2012 年 3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1 年末股本总数 453,871,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 0.7 元(含税)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177.097 万元，并按每 10 股送 4.5 股（含税）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送股，共送股 20,424.195 万股，以 2011 年末股本总数 453,871,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5.5 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24,962.905 万股。公司股本共增加 45,387.1 万股，总股本增至 90,774.2 万股。

公司属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经营企业，注册地址：重庆市南岸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龙路 11 号。公司法定代表人：江津；公司经营范围：长江石板坡大桥、嘉陵江石门大桥、嘉华嘉陵江大桥、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经营、维护，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二级），房地产开发（贰级）；销售建筑材料和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木材、建筑机械。

公司第一大股东为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为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66.99%的股权。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12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

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境外经营实体的财务报表(含采用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境内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分支机构等)，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进行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相关说明见附注二之（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如本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具体包括：1) 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2) 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 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1)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2)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B.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C.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b.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十）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

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 3%及以上的应收账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单个客户欠款余额占其他应收款总额 6%及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年度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

项目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6%
其他应收款	6%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开发成本。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发出时，原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工程施工按个别认定法结转。房地产开发产品成本包括土地成本、施工成本和其他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亦计入房地产开发产品成本。房产销售时，采用销售面积与单位成本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原材料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

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存货的核算方法

(1)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尚未开发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待该项土地开发时再将其账面价值转入开发成本核算。开发用土地所发生的购买成本、征地拆迁补偿费及基础设施费等，在开发成本中单独核算，并根据开发项目的土地使用情况计入相应的开发产品成本中。

(2)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A、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其成本由该公共配套设施服务的商品房承担，按面积比例分配计入该商品房成本；公共配套设施的建设如滞后于商品房建设，在该商品房完工时，对公共配套设施的建设成本进行预提。

B、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独立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二之（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

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期间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50	3%	1.94%-2.43%
石板坡大桥	60	3%	1.62%
石门大桥	20、41	0%、3%	2.37%、4.85%

机器设备	3-10	3%	9.7%-32.33%
运输工具	5-10	3%	9.70%-19.4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

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十六）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计算机软件。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计算机软件	5 年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石板坡大桥土地租金，其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石板坡大桥土地租金	直线法	15 年

(十八) 质量保证金

本公司按土建、安装等工程合同中规定的质量保证金留成比例、支付期限、从应支付的土建安装工程款中扣出，列为其他应付款。在保修期内由于质量而发生的维修费用，直接在本项列支，保修期结束后清算。

(十九) 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

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二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五)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营业税	过桥费、道路通行费、租金及劳务收入	5%、3% (注 1)
	建筑、安装收入	3%
增值税	境内销售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注 2)

注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路经营企业车辆通行费收入营业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77 号), 对公路经营企业收取的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统一减按 3% 的税率征收营业税。

注 2: 根据《重庆市地方教育附加征收使用管理办法》, 对在重庆市行政区域内缴纳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以下简称“三税”)的单位, 从 2011 年 5 月 1 日开始按照其实际缴纳“三税”税额的 2% 缴纳地方教育附加。

2、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15%	详见本附注三、(二)、1
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项目	0%	详见本附注三、(二)、2

3、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 税率为 1.2%, 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税率为 12%。

4、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西部开发办关于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意见的通知》（国办[2001]73号），经主管税务机关渝地税免[2002]1027号文审核批准，公司2010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征收。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2年1-6月公司的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公司按15%企业所得税税率申报纳税。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规定：企业从事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项所称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年度公司重庆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项目属于上述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取得的经营收益从2010年起开始享受上述“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四、会计报表附注（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现金	1,618.00	288.86
银行存款	533,941,566.56	858,105,069.17
其他货币资金	13,635,743.06	80,977.80
合计	547,578,927.62	858,186,335.83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1. 交易性债券投资		
2.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199,229.09	29,674,657.18
4. 衍生金融资产		
5. 套期工具		
6. 其他		
合计	30,199,229.09	29,674,657.18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683,827.78	100	9,521,029.67	6	100,217,488.37	100	6,013,049.30	6
合计	158,683,827.78	/	9,521,029.67	/	100,217,488.37	/	6,013,049.30	/

(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58,683,827.78	6	9,521,029.67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299,947.37	1 年以内	22.88
重庆市长寿区交通基础设施开发公司		120,611,462.96	1-2 年	76.01
重庆市市政开发有限公司		1,772,417.45	1 年以内	1.11
合计	/	158,683,827.78	/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6,243,892.21	100	974,633.53	6	12,583,827.71	100.00	755,029.66	6
合计	16,243,892.21	/	974,633.53	/	12,583,827.71	/	755,029.66	/

(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6,243,892.21	6	974,633.53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渝中区化龙桥指挥部		12,058,200.00	3-4 年	74.23
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管理站		3,437,000.00	1 年以内	21.16
重庆电力公司江北供电局		168,600.00	1 年以内	1.04

中铁八局一公司		144,774.00	1 年以内	0.89
重庆电力公司杨家坪供电局		75,000.00	3-4 年	0.46
合计	/	15,883,574.00	/	97.78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7,869.09		107,869.09	113,904.99		113,904.99
开发成本	268,387,761.25		268,387,761.25	217,986,089.36		217,986,089.36
合计	268,495,630.34		268,495,630.34	218,099,994.35		218,099,994.35

(2) 存货年末余额中未含有利息资本化金额。

(3) 报告期内无应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4) 开发成本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北山紫园	2011 年 3 月	2013 年 8 月	417,000,000.00	268,387,761.25	217,986,089.36
合计				268,387,761.25	217,986,089.36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交土地增值税	2,269,948.00	2,269,948.00
合计	2,269,948.00	2,269,948.00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6,589,142.71	29,500,500.00
其他	53,059,200.00	53,886,022.99
合计	79,648,342.71	83,386,522.99
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净 额	79,648,342.71	83,386,522.99

(八)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广西合山煤业委托贷款	170,000,000.00	290,386,666.67
合计	170,000,000.00	290,386,666.67
减: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净 额	170,000,000.00	290,386,666.67

(九)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嘉华嘉陵江大桥 BOT 项目收益权	1,817,227,543.05	1,833,742,074.90

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 BOT 项目收益权	583,045,784.22	589,713,182.64
合计	2,400,273,327.27	2,423,455,257.54

(十)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联营企业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	33	7,129,350,229.97	4,487,020,364.84	2,642,329,865.13	429,427,765.95	138,478,421.03
重庆通安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50	50	6,359,168.45	646,721.77	5,712,446.68	1,856,006.78	-427,233.40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重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8.48	8.48
重庆城投金卡交通信息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2.94	2.94

按权益法核算: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	887,673,603.64	977,227,708.23	45,697,878.94	1,022,925,587.17			33	33

公司								
重庆 通安 公路 桥梁 工程 有限 公司	2,500,000.00	3,069,840.05		2,856,223.35			50	50

注：由于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涪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无法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渝涪公司的净损益进行调整，因此公司以渝涪公司净利润为基础核算投资收益。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27,365,589.66	377,734.20		132,773.25	627,610,550.6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18,084,163.58	92,689.20			618,176,852.78
机器设备	1,974,397.30	15,250.00		132,773.25	1,856,874.05
运输工具	7,307,028.78	269,795.00			7,576,823.78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44,729,087.06	7,328,212.86		128,848.55	251,928,451.3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7,400,611.18	7,091,040.51			244,491,651.69
机器设备	1,767,236.57	32,412.46		128,848.55	1,670,800.48
运输工具	5,561,239.31	204,759.89			5,765,999.2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82,636,502.60	/		/	375,682,099.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0,683,552.40	/		/	373,685,201.09
机器设备	207,160.73	/		/	186,073.57
运输工具	1,745,789.47	/		/	1,810,824.5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82,636,502.60	/		/	375,682,099.2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0,683,552.40	/		/	373,685,201.09
机器设备	207,160.73	/		/	186,073.57
运输工具	1,745,789.47	/		/	1,810,824.58

本期折旧额：7,328,212.86 元。

（2）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	------

房屋及建筑物	1,222,795.50
--------	--------------

(十三)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转入清理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89,950.56	582,639.76	拆迁待还建
合计	489,950.56	582,639.76	

注：上述拆迁待还建合同尚在执行过程中。

(十四) 无形资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9,586,068.00		2,500.00	49,583,568.00
土地使用权	49,505,380.00			49,505,380.00
计算机软件	80,688.00		2,500.00	78,188.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5,182,543.12	500,787.34	2,500.00	5,680,830.46
土地使用权	5,115,556.14	495,053.82		5,610,609.96
计算机软件	66,986.98	5,733.52	2,500.00	70,220.5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4,403,524.88	-500,787.34		43,902,737.54
土地使用权	44,389,823.86	-495,053.82		43,894,770.04
计算机软件	13,701.02	-5,733.52		7,967.50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4,403,524.88	-500,787.34		43,902,737.54
土地使用权	44,389,823.86	-495,053.82		43,894,770.04
计算机软件	13,701.02	-5,733.52		7,967.50

本期摊销额：500,787.34 元。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长江桥土地租金摊销	1,317,985.68		168,153.30		1,149,832.38
合计	1,317,985.68		168,153.30		1,149,832.38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74,349.48	1,015,211.85
预提费用	840,419.43	875,667.1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991.80	17,245.18
小计	2,429,760.71	1,908,124.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995,016.06	2,925,075.00
嘉华嘉陵江大桥 BOT 项目收益权	23,893,884.32	21,734,828.41
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 BOT 项目收益权	5,073,128.83	4,518,828.4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4,541.24	58,108.83
小计	32,096,570.45	29,236,840.67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金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嘉华嘉陵江大桥 BOT 项目收益权	159,292,562.15
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 BOT 项目收益权	33,820,858.88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966,773.7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96,941.59
小计	213,977,136.32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10,495,663.20
应付利息	5,602,796.2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9,945.35
小计	16,198,404.76

(十七)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6,768,078.96	3,727,584.24			10,495,663.20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					

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6,768,078.96	3,727,584.24			10,495,663.20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嘉陵江牛角沱大桥	12,908,968.44	12,908,968.44
合计	12,908,968.44	12,908,968.44

(十九)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如下：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资产受限制的原因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1、长期应收款	2,423,455,257.54		23,181,930.27	2,400,273,327.27	
其中：嘉华嘉陵江大桥 BOT 项目收益权	1,833,742,074.90		16,514,531.85	1,817,227,543.05	为借款提供质押
长寿湖旅游高速公路 BOT 项目收益权	589,713,182.64		6,667,398.42	583,045,784.22	为借款提供质押
2、固定资产原价	319,756,826.46			319,756,826.46	
其中：石门大桥	319,756,826.46			319,756,826.46	为借款提供质押
合计	2,743,212,084.00		23,181,930.27	2,720,030,153.73	

(二十)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二十一) 应付账款：

(1)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原因
中铁八局一公司	8,530,614.00	长寿湖旅游高速公路工程款	结算未完成
市政一公司	964,307.62	质保金及投标保证金	质保期

合计	9,494,921.62	85,844,299.66
----	--------------	---------------

(2)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3)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二十二) 预收账款:

(1)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2)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预收账款中预售房产收款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北山紫园	113,497,400.00	113,497,400.00
合计	113,497,400.00	113,497,400.00

注:系根据公司与重庆市公安局签订的《关于整体购买信息中心大楼的协议》,公司本年度预收的购房款。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49,333.30	11,147,875.29	14,877,208.59	3,220,000.00
二、职工福利费		596,963.20	596,963.20	
三、社会保险费		1,412,518.13	1,412,518.13	
四、住房公积金		594,342.00	594,342.00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工会经费	404,119.83		25,150.00	378,969.83
职工教育经费	1,473,548.46		7,050.00	1,466,498.46
合计	8,827,001.59	13,751,698.62	17,513,231.92	5,065,468.29

(二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营业税	3,214,310.22	5,706,845.05
企业所得税	1,314,756.33	15,558,798.16
个人所得税	29,179.11	29,573.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3,134.65	397,612.02
教育附加税	152,639.96	190,881.92
合计	4,934,020.27	21,883,710.73

(二十五)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借款利息	5,602,796.21	5,837,780.92
合计	5,602,796.21	5,837,780.92

(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1)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4,200,000.00
合计		254,200,000.00

(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二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500,000.00	318,000,000.00
合计	50,500,000.00	318,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A、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23,500,000.00	134,000,000.00
保证借款		130,000,000.00
信用借款	27,000,000.00	54,000,000.00
合计	50,500,000.00	318,000,000.00

注: 期末质押借款中 2,350 万元系公司以石门大桥收费权提供质押。

B、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朝天门支行	2007 年 5 月 15 日	2020 年 3 月 23 日	人民币	6.345	23,500,000.00	134,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中山路支行	2009 年 3 月 24 日	2012 年 12 月 20 日	人民币	6.345	18,500,000.00	37,000,000.00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南支行	2010 年 1 月 26 日	2030 年 4 月 18 日	人民币	6.345	3,500,000.00	7,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中山路支行	2010 年 2 月 20 日	2013 年 2 月 19 日	人民币	5.985	5,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	/	/	/	50,500,000.00	188,000,000.00

(二十八)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469,550,000.00	1,756,830,000.00
保证借款	159,000,000.00	
信用借款	1,388,280,000.00	1,101,000,000.00
合计	3,016,830,000.00	2,857,83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朝天门支行	2005年5月31日	2025年6月15日	人民币	6.345	1,469,550,000.00	1,469,550,000.00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月26日	2030年4月18日	人民币	6.345	1,086,000,000.00	1,086,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中山路支行	2009年3月24日	2020年3月23日	人民币	6.345	302,280,000.00	302,280,000.00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012年3月13日	2015年3月15日	人民币	6.4	159,000,000.00	
合计	/	/	/	/	3,016,830,000.00	2,857,830,000.00

(二十九) 股本: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3,871,000.00		204,241,950.00	249,629,050.00		453,871,000.00	907,742,000.00

注:公司股份增加453,871,000股,系根据公司2012年通过的2011年度送股方案,以2011年末股本总数453,871,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送4.5股(含税)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送股,并按每10股转增5.5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十)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9,655,963.36		249,629,050.00	20,026,913.36
其他资本公积	55,839,025.04	6,239,507.59	7,277,089.07	54,801,443.56
合计	325,494,988.40	6,239,507.59	256,906,139.07	74,828,356.92

注1:股本溢价减少详见四、(二十九)。

注2:其他资本公积减少系处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出该部分公允价值 and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金额所致。

(三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94,755,786.06			194,755,786.06
任意盈余公积	22,720,091.50			22,720,091.50
合计	217,475,877.56			217,475,877.56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89,581,340.06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889,581,340.06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812,243.80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770,97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04,241,95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57,380,663.86	/

注：根据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1 年年末股本总数 453,871,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 0.7 元(含税，即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7 元)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177.097 万元。

(三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0,329,369.35	153,283,380.60
其他业务收入	655,112.00	307,346.33
营业成本	19,700,732.32	16,097,789.63

(2 按业务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过桥费	46,456,900.00	12,543,496.53	46,456,900.00	13,710,673.44
嘉华大桥 BOT 项目	78,205,788.93	3,285,216.13	78,138,152.30	2,387,116.19
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 BOT 项目	31,763,102.76		28,688,328.30	
工程收入	3,903,577.66	3,870,874.66		
合计	160,329,369.35	19,699,587.32	153,283,380.60	16,097,789.63

(三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8,509,539.96	8,322,754.83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5,667.85	582,592.84	7%
教育费附加	511,861.77	304,959.39	3%、2%
合计	9,617,069.58	9,210,307.06	/

(三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29,172.57	4,404,824.69
中介机构服务费	1,266,342.89	862,020.00
税金	520,058.48	653,494.74
折旧费与摊销	825,593.82	1,040,810.01
劳务费	111,454.42	97,300.00
办公费	93,252.73	75,185.31
通讯费	58,159.12	61,910.00

汽车费用	171,268.32	271,899.59
董事会经费	387,286.55	343,688.60
业务费	126,431.52	120,338.40
水电费	81,584.57	88,025.03
其他	151,232.91	248,818.19
合计	7,321,837.90	8,268,314.56

(三十六)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0,985,603.37	102,406,951.38
减：利息收入	3,363,119.07	5,538,777.58
合计	97,622,484.30	96,868,173.80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727,584.24	8,152,019.05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727,584.24	8,152,019.05

(三十八)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4,571.91	4,543.90
合计	524,571.91	4,543.90

(三十九)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56,184.90	8,961,138.5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484,262.24	21,601,678.9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58,448.9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6,434,094.22
委托贷款	15,707,658.57	3,233,075.29

其他	2,357,458.81	108,739.73
合计	84,164,013.49	40,338,726.7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566,984.90	8,566,984.90
重庆城投金卡交通信息公司	189,200.00	394,153.67
合计	8,756,184.90	8,961,138.57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通安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213,616.70	-202,354.16
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5,697,878.94	21,804,033.11
合计	45,484,262.24	21,601,678.95

(四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000.00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000.00	
其他	406.28	319,072.56	406.28
合计	406.28	326,072.56	406.28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924.70	386.50	3,924.70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924.70	386.50	
其他	10,425.70		10,425.70
合计	14,350.40	386.50	14,350.40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335,974.63	983,802.54
递延所得税调整	2,521,195.86	-542,697.32
合计	3,857,170.49	441,105.22

(四十三)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上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1144	0.1144	0.0608	0.06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0859	0.0859	0.0514	0.0514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03,812,243.80	55,221,974.33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5,869,065.02	8,590,218.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77,943,178.78	46,631,756.01
年初股份总数	4	453,871,000.00	453,871,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453,871,000.00	453,871,0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times 7\div 11-8\times 9\div 11-10$	907,742,000.00	907,742,00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用于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3	907,742,000.00	907,742,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4=1÷12	0.1144	0.0608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13	0.0859	0.0514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6		
所得税率	17	15%	15%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I）	$20=[1+(16-18)\times(100\%-17)]\div(13+19)$	0.1144	0.0608
稀释每股收益（II）	$21=[3+(16-18)\times(100\%-17)]\div$	0.0859	0.0514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12+19)		

A、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B、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四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7,052,823.00	2,911,000.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057,923.45	436,650.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7,277,089.07	
小计	-1,282,189.52	2,474,350.00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1,282,189.52	2,474,350.00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嘉陵江牛角沱大桥维护经费	5,000,000.00
其他	1,870,939.86
合计	6,870,939.8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农民工保证金	3,437,000.00
其他	3,359,983.46
合计	6,796,983.4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金额
收到存款利息	3,363,119.07
合计	3,363,119.07

(四十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3,812,243.80	55,221,974.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27,584.24	8,152,019.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236,475.56	7,406,529.10
无形资产摊销	500,787.34	502,872.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8,153.30	168,153.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26,072.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50.40	386.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4,571.91	-4,543.9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7,622,484.30	96,868,173.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164,013.49	-40,338,726.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1,636.54	-2,819,828.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59,729.78	2,713,781.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395,635.99	-28,978,116.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820,698.63	-127,714,965.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233,729.67	-27,897,211.1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1,522.49	-57,045,574.6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7,578,927.62	635,247,906.8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58,186,335.83	1,037,409,848.8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607,408.21	-402,161,942.0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547,578,927.62	858,186,335.83
其中: 库存现金	1,618.00	288.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33,941,566.56	858,105,069.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635,743.06	80,977.8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7,578,927.62	858,186,335.83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备注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民权路107号	何玉柏	信托业务	243,873.00	20280572-0	14.98%	14.98%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上清寺110号	何玉柏	项目投资与管理	163,373.00	66088740-1	13.89%	28.87%	
TF - EPI CO, LIMITED	有限责任公司	开曼群岛	陆致成	对外投资	5.00(美元)				

2、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本企业持 股比例 (%)	本企业在 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组织机构代 码
联营企业								
重庆渝涪 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有限责 任公 司	重庆市江 北区石马 河 209 号	谷安东	渝涪高速 的经营、 管理	200,000.00	33	33	76590000-0
重庆通安 公路桥梁 工程有限 公司	有限责 任公 司	重庆市江 北区石马 河 209 号	赵雪梅	城市园林 设计、施 工；物业 管理；普 通机械维 修等	500.00	50	50	75307715-X
被投资单位 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元)		期末负债总额(元)		期末净资产总额 (元)	本期营业收入总 额(元)		本期净利润(元)
联营企业								
重庆渝涪高 速公路有限 公司	7,129,350,229.97		4,487,020,364.84		2,642,329,865.13	429,427,765.95		138,478,421.03
重庆通安公 路桥梁工程 有限公司	6,359,168.45		646,721.77		5,712,446.68	1,856,006.78		-427,233.40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781591914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接受担保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控股”）为公司短期借款 5,000 万元，以及长期借款 15,900 万元提供了保证担保。

2、受让股权

2011 年度，公司受让了国信控股持有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5%的股权，情况详见附注九、4。

3、购买基金

2010 年，公司投资 1,800 万元购买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益民多利债券型基金”，投资 1,100 万元购买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益民货币基金”。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上述基金的公允价值为 2,989.53 万元。

4、信托资金

2011 年 12 月，公司与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重庆信托（XT）字第

1101168-032、33、34 号《宜居重庆 1 号·巴南李家沱片区保障房建设项目集合资金信托合同》，合同约定：信托期限分别为一年、两年、两年零六个月，信托资金用于向重庆市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放信托贷款，信托年收益率分别为 9%、9.3%、9.5%。公司 2011 年共投入此项信托资金 2,968 万元。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上述信托资金尚未到期。

（三）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9,895,334.37	98.99%	29,385,874.32	99.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9,680,000.00	37.26%		
其他应付款：				
重庆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4,200,000.00	97.52%

六、或有事项

截止2012年6月30日止，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1、路桥收费权

（1）嘉陵江牛角沱大桥

公司原有的“三桥一路”中的嘉陵江牛角沱大桥收费权已于2010年12月31日到期，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该大桥的帐面净值为12,908,968.44元。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三桥收费年限有关问题的复函》，市政府同意：收费权到期时，按其经评估确认后的净资产进行回购或置换。截至报告日止，政府委托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正在制定相关回购或置换方案。

（2）公司现有收费资产中，长江石板坡大桥、嘉陵江石门大桥到期时间分别为2016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

上述资产收费期满之后，公司将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三桥收费年限有关问题的复函》的批复意见积极与有关部门接洽，并适时制定解决方案，以消除收费权到期可能对公司造成的影响。

2、委托贷款

2011年12月23日，本公司、广西合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合山”）、中国工商银行朝天门支行三方签订《委托贷款合同》，本公司将自有资金29,000万元委托给中国工商银行朝天门支行按照合同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向广西合山发放贷款。合同约定该委托贷款用于广西合山生产经营，委托贷款期限18个月，年利率12%，按季结息。

与此同时，广西合山以其拥有的贵州三联煤矿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3100万元/万股）和兴仁县诚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51%股权（1530万元/万股）向本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公司于2012年年6月29日收回委托贷款12,000万元、2012年7月9日收回委托贷款850万元。截至2012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向广西合山发放的委托贷款余额为16,150万元。

3、委托收费

(1)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 2002 年 6 月 26 日颁布的《重庆市主城区路桥通行费征收管理办法》，公司 200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决定从 2002 年 7 月 1 日起，将公司所属“三桥一路”收费业务委托给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城投”）。2002 年 6 月 28 日，公司与重庆城投签订《关于“三桥”委托收费的协议》。协议约定：“三桥”收费以 11,800 万元/年为基数，从 2002-2004 年每年按 4%增长，之后不再增长；上述收费金额由重庆城投按月、季拨付给公司。“三桥”的产权及经营权仍属公司所有，除收费业务外，“三桥”的维护、执法、安全及其他经营业务仍由公司负责，上述委托收费期限为政府批准的“三桥”收费年限。委托期满后，三桥及相关资产按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三桥收费年限有关问题的复函》进行处置。

“三桥”中的嘉陵江牛角沱大桥收费权已到期，详见附注九、1。

(2) 2004 年 9 月 17 日，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授权，重庆城投与公司签订了《重庆嘉华嘉陵江大桥 BOT 模式投资建设协议书》。协议书约定：公司以 BOT 模式取得嘉华嘉陵江大桥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权。自该项目建成通车之日起 27 年内，公司负责对嘉华嘉陵江大桥进行经营管理并拥有经营收益权。在整个 27 年收益期内，公司委托重庆城投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的相关规定进行收费，重庆城投每年支付给公司的经营收入的确定原则为：协议确定的“计价基数”的 10%（计价基数是指经重庆城投认可并作为其支付给公司该项目收费权收益基数的公司总投资，其确定方式为：概算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下浮 6%，其他费用不作调整，按初设概算审定数额计取）。支付方式为：按月支付，每半年结清。重庆城投的资金来源为：路桥年费收入及其他资金。

嘉华嘉陵江大桥总体工程已于 2007 年全部完成并通车。按照 2007 年 10 月 8 日公司与重庆城投达成的协商意见：2007 年 10 月 1 日作为公司拥有嘉华嘉陵江大桥 27 年经营收益权的起算时间；重庆城投暂按每季度 5000 万元向公司支付嘉华嘉陵江大桥经营收益。该项目经重庆市审计局审定的总投资为 18.94 亿元，目前竣工决算审计还在进行中，待该工程审计结束并批复后双方对预拨的经营收益进行结算。

(3) 2008 年 12 月 21 日，经重庆市长寿区人民政府授权，重庆市长寿区交通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寿基础设施开发公司”）与公司签订了《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工程 BOT 模式投资建设协议书》。自该项目通车之日起，长寿基础设施开发公司每年按照协议确定的“计价基数”的 11.5% 向公司支付经营收益。若经营期内人民银行五年期以上基准贷款利率高于 6.12% 时，长寿基础设施开发公司同意在 11.5% 的基础上增加当时利率高于 6.12% 的相应基点数，从利率调整之日的下一季度起按调整后的收益率向公司支付收益。

长寿湖旅游高速公路项目总体工程已于 2010 年 5 月通车。按照 201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与长寿基础设施开发公司签订的《结算协议》，计价基数为 61,835.08 万元。

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应收长寿基础设施开发公司长寿湖旅游专用高速公路经营收益 7,061.15 万元。

4、收购渝涪公司股权

2011 年 9 月 21 日，公司与国信控股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协议约定：国信控股将持有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5% 的股权转让给公司；转让价款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天兴评报字（2011）第 533 号）的评估价格为基础，确定为 50,840 万元；转让价款分两次支付：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股权转让之日起五日内，支付转让款 25,420 万元，拟转让股权工商登记办理完成之日起五日内，支付转让款 25,420 万元；协议生效之日起至股权转让登记日期间，拟转让股权所有的股东权益由公司享有。国信控股出具说明：上述股权在 2011 年 9 月 1 日以后产生的收益均由公司享有。

同时，国信控股向公司作出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如公司收购该股权后，对此次收购的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权在未来 3 年内计提大额减值准备，或重庆渝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在未来 3 年内计提大额减值准备，国信控股将以现金方式补偿给公司。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已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

5、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9,674,657.18	524,571.91			30,199,229.09
2、衍生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500,500.00		-1,037,581.48		26,589,142.71

金融资产小计	59,175,157.18	524,571.91	-1,037,581.48		56,788,371.80
上述合计	59,175,157.18	524,571.91	-1,037,581.48		56,788,371.80

十、补充资料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740,479.6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5,707,658.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44.12
所得税影响额	-4,565,129.12
合计	25,869,065.0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0	0.1144	0.11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6	0.0859	0.0859

(三)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 30% (含 30%) 以上，且占年末资产总额 5% (含 5%) 或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含 10%) 以上项目分析：

项目	本年金额 (万元)	上年金额 (万元)	增减额 (万元)	增减原因
货币资金	54,757.89	85,818.63	-31,060.74	主要系支付股权转让款所致
应收账款	14,916.28	9,420.44	5,495.84	主要系收款时间性差异所致
其他应收款	1,526.93	1,182.88	344.05	主要系缴纳北山紫园项目农民工保证金所致
存货	26,849.56	21,810.00	5,039.56	主要系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000.00	29,038.67	-12,038.67	主要系收回部分委托贷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06.55	882.70	-376.15	主要系上年员工经济责任考核奖励在本期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493.40	2,188.37	-1,694.97	主要系本期缴纳税金所致
其他应付款	973.42	26,066.77	-25,093.35	主要系本期支付股权转让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50.00	31,800.00	-24,750.00	主要系偿还到期借款所致
实收资本	90,774.20	45,387.10	45,387.10	系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未分配利润送股所致
资本公积	7,482.84	32,549.50	-25,066.66	主要系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未分配利润	75,738.07	88,958.13	-13,220.06	主要系本期未分配利润送股所致
营业成本	1,970.07	1,609.78	360.29	主要系工程成本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72.76	815.20	-442.44	主要系应收款项减少，计提减值准备相应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8,416.40	4,033.87	4,382.53	主要系持有渝涪公司股权比例增加，收益相应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385.72	44.11	341.61	主要系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法定代表人、公司行政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3、 审议通过本次报告的董事会决议。

董事长：江津

总经理：陈志勇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8月16日